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9年2月25日至3月22日
议程项目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土耳其*、乌克兰：决议草案

40/... 与格鲁吉亚的合作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重申《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国际人权文书，

铭记有关区域性文书，尤其是《欧洲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

回顾其2017年3月24日第34/37号决议和2018年3月23日第37/40号决议，

重申承诺尊重格鲁吉亚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又重申各国对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负有主要责任，

认识到根据2008年8月12日停火协定在日内瓦进行的国际讨论的重要性，是处理实地安全、稳定、人权和人道主义问题的一种手段，

强调加利和埃尔格内蒂事件预防和应对机制对寻找持久解决办法，以满足当地受冲突影响民众的安全和人道主义需求的作用，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欢迎格鲁吉亚政府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及其第比利斯办事处以及其他有关国际和区域人权机制和行为方进行合作，

还欢迎高级专员办事处通过其第比利斯办事处不断提供技术援助，

认识到高级专员报告¹的重要意义，

强调高级专员报告中的结论意见，高级专员在其中特别指出，控制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的当局有责任维护在当地生活的所有民众的基本自由和人权；对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的控制方拒绝给予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和联合国人权机制不受阻碍地进入这两个地区的便利表示遗憾，

表示严重关切在持续沿着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行政边界线安装带刺铁丝网和各种人工屏障，

又表示严重关切据称在格鲁吉亚两个地区对格鲁吉亚族裔的各种形式歧视、侵犯生命权、剥夺自由、任意拘留和绑架、侵犯财产权、侵犯健康权、限制以母语接受教育，以及重新开始拆毁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境内流离失所者废弃房屋的做法，

表示关切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仍然无法享有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家园的权利，

赞赏地认识到格鲁吉亚政府努力加强民主、法治及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工作，在这方面欢迎该国政府与联合国和区域人权机制合作，

表示严重关切格鲁吉亚这两个地区的控制方一再拒绝包括联合国人权机制在内的国际和区域观察员进入这两个地区，

认识到在这一背景下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定期报告对于客观公正地评估格鲁吉亚这两个地区的人权状况既重要又有必要，

1.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通过其第比利斯办事处提供技术援助；
2. 强烈呼吁立即允许高级专员办事处以及国际和区域人权机制不受阻碍地进入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
3. 请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5/1 号决议，向理事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口头汇报本决议后续行动的最新情况，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本决议的最新动态和执行情况的书面报告。

¹ A/HRC/36/65 和 A/HRC/39/44。